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力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博力威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98号），同意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5.9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7,75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43,944,575.46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03,805,424.54元，已由主承销商东莞证券于2021年6月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4,265,566.0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9,539,858.48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6月7日全部到位，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6月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5-00017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2022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3,714.34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8,718.62万元（包含购买理财，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

续费等的净额)。

项目	金额(元)
2021年6月7日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603,805,424.54
减:发行费用	24,265,566.06
募集资金净额	579,539,858.48
减:募投项目投入金额	403,999,808.91
减:手续费	0.00
加:募集资金活期存款利息收入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11,646,188.04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包含购买理财,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187,186,237.6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2021年6月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凯德”)于2021年10月与本公司、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14850000000814846	138,443,204.45	活期存款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598000013186508	26,168,995.80	活期存款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	44050177620800002081	20,349,475.89	活期存款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支行	380010190010040901	0.00	已注销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	44050177620800002080	2,224,561.47	活期存款
东莞凯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望牛墩支行	020010190010022990	0.00	活期存款
合计		-	187,186,237.61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40,399.98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年8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出具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	东莞银行2021年第031期单位大额存单	2,000.00	2021/08/09-2022/02/09	2.1%	是 (2022/02/09到期赎回)
合计		2,000.00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7,953.99万元，拟募集资金43,991.29万元，超募资金13,962.69万元。2021年8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出具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项目的核查意见》。2021年9月7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向东莞凯德增资1.39亿元以实施动力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投入完毕。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23日、2021年9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根据国内外形势及市场发展情况，为使募投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和项目建设的需要，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公司本着合理、谨慎、节约、高效的原则，现拟将募投项目“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所需设备采购周期延长，安装、调试工作也相应后移，预期项目建设和投资进度有所延迟。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出于充分有效整合场地、人员、设备等各方资源的考虑，公司拟在原项目计划实施地点的基础上，增加相邻地块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同沙同辉路2号及子公司东莞凯德的生产经营场所广东省东莞市望牛墩镇临港路3号。

根据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决定对上述募投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统一延期2年，同时计划增加公司租赁厂房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同沙同辉路2号和广东省东莞市望牛墩镇临港路3号作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

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张晓泉

张晓泉

何理荣

何理荣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953.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14.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399.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的实际效益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是否到计	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轻型车用锂离子电池建设项目	否	31,646.25	31,646.25	31,646.25	3,031.83	18,570.65	-13,075.60	58.68	尚在建设中, 预计2025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150.81	5,150.81	5,150.81	366.57	2,604.31	-2,546.50	50.56	尚在建设中, 预计2024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否

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否	3,194.24	3,194.24	3,194.24	340.28	1,231.76	-1,962.48	38.56	尚在建设中，预计2024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4,000.00	4,000.00	10.08	4,003.49	3.49	100.0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3,991.30	43,991.30	43,991.30	3,748.76	26,410.20	-17,581.09	60.0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动力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	13,900.00	13,900.00	9,965.59	13,989.78	89.78	100.65	2022年8月	试产阶段，尚未产生收入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13,900.00	13,900.00	9,965.59	13,989.78	89.78	100.65	-	-	-	-
合计	-	43,991.30	57,891.30	57,891.30	13,714.34	40,399.98	-17,491.3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以及“动力锂离子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高于承诺投入金额系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继续投入项目

所致。

注 4：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